

关于开展基层评建单位审核评估检查工作的通知

为进一步推进审核评估各项评建任务落实，学校将于近期组织开展面向各院部及有关职能部门的评估检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时间

7月6日至7月14日，每个单位预计40分钟。7月6日评估检查工作安排表详见附件，其他时间的检查安排将另行通知。

二、检查范围

1. 全校12个教学院、部的评建工作进行检查。
2. 对学生处、人事处、教务处、教育教学评估中心、科技处、招生就业处、图书馆与信息中心等职能部门的评建工作进行检查。

三、检查人员

校领导、专家组组长及副组长、教务处、教育教学评估中心、宣传部等职能部门相关人员。

四、检查内容

1. 审核评估支撑材料；
2. 试卷、论文情况；
3. 实验室及教学环境。

五、检查形式

此次检查主要以现场实地考察为主，不需要各单位进行汇报。除支撑材料为第一项检查内容外，其余检查路线由各单位自行确定并做好引导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1. 各院、部及相关职能部门须高度重视此次检查工作，提前

做好检查准备。

2. 为便于检查，各院、部的审核评估支撑材料尽量放置在固定的会议室。试卷、论文不需要提前取出，放在原位置等待抽查即可。实验室在检查期间全部开放并有专人解答相关问题。

3. 各单位须填写评估检查工作安排表中“检查地点”一栏，并提前报至评建办。

附件：7月6日评估检查工作安排表

评建工作办公室

2017年7月6日

附件：

7月6日评估检查工作安排表

检查对象	检查时间	检查地点
工程院	14:00-14:40	工程 201
理学院	14:50-15:30	文理馆 304
人文院	15:40-16:20	主楼 1019

注：检查地点填写审核评估支撑材料放置会议室地点。